

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四川嘉瑞源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嘉瑞源”）于2021年9月13日收到南充市高坪区应急管理局出具的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行政处罚决定书主要内容

2021年9月13日，嘉瑞源收到南充市高坪区应急管理局下达的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（高）应急罚〔2021〕27号），主要内容如下：经查明，嘉瑞源存在未按规定在旋风塔第7层设置安全警示标志的行为，对旋风塔第7层作业平台的隐患排查不到位、没有及时发现并消除平台钢板严重锈蚀的安全隐患的行为，导致嘉瑞源发生一起高处坠亡事故，嘉瑞源公司负有安全管理责任。根据南充市高坪区人民政府对本次事故调查报告的批复，本次事故等级为一般生产安全事故。

嘉瑞源以上行为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、第三十二条的相关规定。南充市高坪区应急管理局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一百零九条第（一）项和《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》第五十六条的规定，决定对嘉瑞源作出270,000元罚款的行政处罚。

二、公司采取的整改措施

上述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发生后，公司高度重视，积极整改消除安全隐患，积极处理善后工作，积极减轻社会危害后果。同时，公司认真总结并深刻汲取本次事故教训，在全公司范围内立即开展安全整改专项工作，全面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及安全问题整改工作，完善各类安全防护设施，利用现代科技手段落实安全监督，持续强化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，进一步强化安全基础管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行政处罚未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，不会对公司当期业绩造成重大影响。本次行政处罚目前尚未对子公司产生其他间接影响，公司将在生产过程中认真贯彻执行《安全生产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不断完

善各项安全管理制度,加强各级各类员工安全培训,做到安全管理常态化、科学化,定期排查安全隐患,最大程度降低安全生产隐患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。

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对于该行政处罚造成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9月15日